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 一、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一法两纲”及国家相关政策和法律、规定；协助卫生行政单位制定全县妇幼计生卫生工作相关政策、工作规范或有关规定。

2. 完成各级政府和卫生行政单位下达的指令性任务；切实履行公共卫生职责，开展与妇女儿童健康密切相关的基本公共卫生和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工作。

3. 协助卫生行政单位对全县医疗保健机构开展的妇幼计生卫生服务进行督导、考核与评价。

4. 组织实施全县母婴保健技术培训，对基层医疗保健机构开展业务指导，并提供技术支持；开展妇幼卫生、生殖健康的应用性科学研究并组织技术推广。

5. 负责全县孕产妇死亡、婴儿及 5 岁以下儿童死亡、出生缺陷监测、妇幼卫生服务及技术管理等信息的收集、统计、分析、质量控制和汇总上报。

6. 开展妇女保健服务，包括青春期保健、婚前和孕前保健、孕产期保健、更年期保健、老年期保健；加强心理卫生咨询、营养指导、技术服务、生殖道感染、性传播疾病等妇女常见病防治。

7. 开展儿童保健服务，包括胎儿期、新生儿期、婴幼儿期、学龄前期保健，协助卫生行政单位对托幼儿园所卫生保健进行业务指导和技术服务；加强儿童早期综合发展、营养与喂养指导、生长发育监测、心理行为咨询、儿童疾病综合管理等儿童保健服务。

8. 提供妇女儿童基本医疗服务，包括妇女及儿童常见疾病诊治、技术服务、产前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助产技术服务、产前诊断、产科并发症处理、新生儿危重症抢救和治疗等。

9. 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及卫生行政单位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处室，分别是：综合办公室、孕妇保健部、妇女保健部、儿童保健部、服务部、医学检验科、信息科、健康教育库。

单位编制数 46，实有人数 46 人，其中：在职 28 人，增加 0 人；退休 18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25.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7.34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507.34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8.00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18.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16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6.09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48.79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48.7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2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6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52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19.52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574.13	支 出 总 计	574.13

表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16	71.16	71.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16	71.16	71.1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46	25.46	25.4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70	45.70	45.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6.09	398.82	398.82							47.27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10	04		公共卫生	426.29	379.02	379.02								47.27	
210	04	03	妇幼保健机 构	424.09	379.02	379.02								45.07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 生服务	2.20										2.20	
210	07		事务												
210	07	17	服务												
210	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19.80	19.80	19.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 疗	19.42	19.42	19.42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非 财 政 拨 款 结 转 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 款（补 助）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上 级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上 级 政 府 性 基 金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上 级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安 排 的 转 移 支 付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 补助	0.38	0.38	0.38									
221			住房保障支 出	37.36	37.36	37.36									
221	02		住房改革支 出	37.36	37.36	37.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7.36	37.36	37.36									
229			其他支出	19.52	18.00				18.00				1.52		
229	60		彩票公益金 安排的支出	19.52	18.00				18.00				1.52		
229	60	13	用于城乡医 疗救助的彩 票公益金支 出	19.52	18.00				18.00				1.52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 补 助 ）						财政专 户（教 育收 费）	单 位 资 金	财政拨 款结转	非财政 拨款结 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 款（补 助）小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合计	574.13	525.34	507.34			18.00				48.79	

表 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16	71.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16	71.1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46	25.4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70	45.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46.09	398.82	47.27
210	04		公共卫生	426.29	379.02	47.27
210	04	03	妇幼保健机构	424.09	379.02	45.07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2.20		2.20
210	07		事务			
210	07	17	服务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0	19.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42	19.4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8	0.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6	37.3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6	37.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7.36	37.36	
229			其他支出	19.52		19.52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52		19.52
229	60	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52		19.52
			合计	574.13	507.34	66.79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25.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507.34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18.0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16	71.16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8.82	398.8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6	37.3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18.00		18.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525.34	支出总计	525.34	507.34	18.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16	71.1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1.16	71.1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46	25.46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45.70	45.7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98.82	398.82	
210	04		公共卫生	379.02	379.02	
210	04	03	妇幼保健机构	379.02	379.0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80	19.8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9.42	19.4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38	0.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36	37.3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7.36	37.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7.36	37.36	
			合计	507.34	507.34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 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8.16	458.16	
301	01	基本工资	120.04	120.04	
301	02	津贴补贴	66.73	66.73	
301	03	奖金	87.57	87.57	
301	07	绩效工资	77.77	77.7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	45.70	45.7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	19.42	19.4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缴费	0.38	0.3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 费	3.19	3.1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7.36	37.3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6		15.06
302	01	办公费	3.08		3.08
302	05	水费	0.42		0.42
302	06	电费	0.70		0.70
302	07	邮电费	1.40		1.40
302	08	取暖费	4.62		4.62
302	11	差旅费	1.96		1.9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1.80		1.8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1.08		1.0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	34.12	34.12	
303	02	退休费	34.12	34.12	
		合计	507.34	492.28	15.0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9			其他支出	18.00			18.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8.00			18.00
229	60	13	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8.00			18.00
			合计	18.00			18.00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80	1.80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1.80	1.8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80	1.80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第二批)	45.07	45.07			45.07				
2023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20	2.20			2.20				
2023 年自治区服务补助项目									
南疆农村适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项目	1.52	1.52			1.52				
合计	48.79	48.79			48.79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74.13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等。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收入预算 574.13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507.34 万元，占 88.37%，比上年预算增加 83.72 万元，增长 19.7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8 万元，占 3.14%，比上年预算增加 1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今年增加专项福利彩票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48.79 万元，占 8.5%，比上年预算增加 46.3 万元，增长 1859.44%，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两个结转项目，项目资金相较上年增加。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支出预算 574.13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507.34 万元，占 88.37%，比上年预算增加 83.72 万元，增长 19.7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

项目支出 66.79 万元，占 11.63%，比上年预算增加 64.3 万元，增长 2582.33%，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 2 个结转项目，1 个专项福利彩票基金，项目资金相较上年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25.3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07.3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16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事业单位离退休；卫生健康支出 398.8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基本公共卫生；住房保障支出 37.36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8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 4500 名 35-65 岁农村适龄妇女宫颈癌检查。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507.34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507.3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3.72万元，增长19.76%。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增。

项目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今年未安排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1.16万元，占14.03%。
2. 卫生健康支出（类）398.82万元，占78.61%。
3. 住房保障支出（类）37.36万元，占7.3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25.4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92万元，增长63.84%，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5.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18万元，增长7.48%，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妇幼保健机构（项）：2024年预算数为379.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5.69万元，增长20.97%，

主要原因是：新增结转项目及专项福利彩票基金。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9.4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5万元，增长7.47%，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0.3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38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新增公务员医疗补助。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37.3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2万元，增长9.37%，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507.34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92.2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等。

公用经费15.0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2024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18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1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新增专项福利彩票基金。其中：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18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18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用于：用于 4500 名 35-65 岁农村适龄妇女宫颈癌检查。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1.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1.8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有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用车运行费相较上年无变化；公务接待

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没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上半年结转结余 48.79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48.79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 2023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第二批）45.07 万元，主要用于：夫妇孕前检查，新生儿听力筛查，新生儿疾病筛查，宫颈癌检查。

2. 2023 年自治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2.2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叶酸的宣传与发放。

3. 2023 年自治区服务补助项目 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

4. 南疆农村适龄妇女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项目 1.52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适龄妇女两癌检查。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5.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1 万元，增长 26.03%。主要原因是取暖费增加，同时增加退休人员活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4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00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1050.00平方米，价值62.54万元。

2. 车辆1辆，价值12.05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其他车辆1辆，价值12.05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16.03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582.80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4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1个，涉及金额574.13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1个，涉及预算金额18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 年)

单位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			
单位联系人		帕提麦	联系电话：	180994554597	
年度绩效目标		<p>英吉沙县妇幼保健服务中心紧密结合自治区党委、地委和县委的各项安排部署，要以深化医疗卫生体制改革任务为重点，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中国妇女发展规划》《中国儿童发展规划》，加大各项目工作力度，全面推进母婴健康，强化妇幼卫生信息管理，努力为增进居民健康和构建和谐社会服务。加大对全县妇幼保健工作人员两个系统化管理的系统培训，规范服务质量，提高服务水平，做到领导重视、人员到位、基础设施健全，年内确保孕产妇系统管理率保持在 90%以上，儿童系统管理率达到 95%以上，服务实现规范化、程序化，扎实促进全县孕产妇和儿童保健服务工作的开展，保障妇女儿童身心健康。对育龄群众开展好生殖健康检查工作，宫颈癌早期诊断率达到 60%以上，乳腺癌早期诊断率达到 95%以上，做到村不漏人，对漏查的妇女及时了解情况，按时落实措施。仔细做好每一例手术，严格规范手术操作过程，有效防止并发症的发生，保证手术质量。积极开展宣传倡导、健康促进、优生咨询、高危人群指导、孕前检查等服务，完善出生缺陷一级预防模式。建立高危家庭档案。对高危人群实行跟踪管理，跟踪随访，确保服务质量。</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66.79	
			本级安排	507.34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0%	2024 年工作计划	3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95%	2024 年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宫颈癌早期诊断率	>=60%	2024 年工作计划	2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乳腺癌早期诊断率	>=95%	2024 年工作计划	20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次未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共有【1】个，其中：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安排 1 个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18 万元，绩效表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妇幼保健院单位

2024年02月20日